

永清县人民政府 (通知)

(2018) 70 号

永清县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永清县涉酸企业排查整治和废酸 处置能力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乡镇(区、办), 县直有关部门:

为加强对我县涉酸企业排查整治和废酸处置能力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 经县政府研究决定, 成立永清县涉酸企业排查整治和废酸处置能力建设领导小组。其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组 长:	张 兵	县政府县长
副组长:	田 军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谷海晨	县政府副县长
	王春风	县政府副县长
	褚 铮	县政府副县长
	茹进军	县政府副县长
成 员:	蔡大军	县公安局局长
	单 玲	县检察院检察长

寇友靖	县法院院长
王敬涛	县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
刘增军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翟华龙	县环保分局局长
何朝辉	县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局长
周俊	县发改局局长兼行政审批局局长
刘显峰	县建设局局长
刘庆云	县交通局局长
张海波	县国土局局长
侯仲超	县安监局局长
苏锦军	县水务局局长
杨兵	县供电公司经理
王德厚	县财政局副局长
穆丙元	经开区党工委副书记
赵海鹏	高新区农村党委书记
李海波	曹家务乡党委书记、乡长
林涛	刘街乡乡长
石枫	里澜城镇镇长
赵贺	三圣口乡乡长
赵振民	后奕镇镇长
孙姝颖	龙虎庄乡乡长
韩世远	永清镇镇长

胡向军	别古庄镇镇长
李文学	韩村镇镇长
马永春	管家务乡乡长
周国政	主持养马庄政府工作
郭宝明	主持大辛阁政府工作
孙卫华	主持街道办事处工作
姚晓东	县公安环安大队大队长
张学峰	县公安交警大队大队长
郭雪松	县公安消防大队大队长

永清县涉酸企业排查整治和废酸处置能力建设领导小组
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环保分局，办公室主任由翟华龙同
志兼任。

